

2023年认识中草药活动 认识角教学反思(大全10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及《乐清市房屋租赁条例》等有关规定，乙方租赁使用甲方房屋及房屋前后场地，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暂定叁年，自乙方要续签，经甲方同意协商一致后，在相同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三、租金和租金的交付期限：租金按年度先付后用，每次提前一个月付讫，退租或协议终止时，须将房屋、场地及其附属设施完好交还甲方。

四、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1、出租方根据本市公房修缮标准检查、维修房屋和设备，保障使用安全和正常使用。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如因检查不周和维修不及时，使承租方遭受经济损失时，由出租方负责赔偿。

2、乙方租期内损坏的门、窗、砖墙及场地等均由乙方维修并

承担费用。

3、租赁期内，乙方经营时所损坏的水管、电线等设备由乙方自己负责。如需甲方修缮，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违约责任：

1、因一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的，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违约时三个月的租金。

2、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的，应按每日万分之一支付滞纳金，逾期支付租金1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对乙方租用的房屋进行停水停电等措施，无故拖欠房租20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中止本合同。

3、乙方经营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如有违法行为乙方自行负责。

六、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如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合同任何一方可向乐清市人民法院起诉。

七、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由于出租的房屋集资房，是由20户房东共同所有的房屋，经全体房东协商一负责同乙方对接和日常房屋事项问题处理。

2、由于出租的房屋是由20户房东共同所有的房屋，所以本次房屋租赁是经全体房东协商一致后同意租给乙方的，附全体房东同意租赁承诺书一份，如果乙方租赁房屋后在承租期内出现有个别房东不愿意出租或不配合乙方工作，由甲方委托的房屋租赁负责人出面协调解决，如甲方委托的房屋租赁负责人出面协调无效，并给乙方日常经营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应赔偿乙方6个月房屋租金作为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3、如承租期内我司在日常经营活动当中与周围邻居、村民或村委会发生矛盾或纠纷，甲方可协助乙方调解。

4、由于甲方当地风俗习惯的原因，所以乙方同意在甲方办理红白喜事时，打开一楼二扇大门配合甲方，但甲方应提前一至二天通知乙方。

5、乙方经营所耗用的水，由乙方按本村统一规定的价格支付给甲方，由甲方统一支付给水力公司，由于甲方的原因在收到乙方水费后未及时缴付造成乙方停水，致使乙方停产，则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经营所耗用的电费，由甲方代收交付给电力公司。

7、租赁期内乙方应全面负责消防，安全（包括器材配备）和治安等各项工作。

8、出租方鉴定房屋危险，不能继续使用，必须腾出时，承租方应按期迁出场地房屋租赁合同，使承租方遭受经济损失的，由出租方负责赔偿。

9、如遇政府建设性征地和市政工程等不可抗力的因素发生，双方均无条件服从，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合同自然终止。乙方应在接到征地批准书或通知后三个月内搬离租赁场所。

10、由于乙方的各种原因，租赁期内要提前终止合同的，乙方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在终止合同的过程中甲方不承担乙方任何经济补偿。

11、租赁期内，经营、生活产生的垃圾由乙方承担清运及费用，甲方协助解决。

12、租赁区域外公共通道，乙方不得随意占用和停车。如需

临时占道，则不得影响交通。

13、若乙方需对房屋进行装修，须事先将装修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以确保房屋结构安全和外观统一，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4、乙方所装修的功能设施，合同到期后乙方不得拆除，无偿留给甲方。

15、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协商解决。经过双方确认的补充协议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本合同三页，一式份，各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施金桂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邮编：邮编：

本合同订立日期：年月日本合同订立地点：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在合同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标地及设施

房屋坐落于：_____建筑
面积：_____，甲方提供设施清单及规定使用状况
见合同附件一。

第二条：租赁期限

1、租赁期限共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止。

2、租赁期满，甲方应先考虑与乙方续租。如乙方要求续租，
须在本合同期满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双方另议续租
事定。

第三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议定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大
写_____。

2、租金支付方式为_____付，先付后用。此后，在每期付
款期满前____日支付下一期租金。

1)房租租金：_____ (大写：_____) 2)物
业管理费：_____。

3)有线电视费：) 生活垃圾运费：_____。

5)房屋押金：_____。合
计：_____ (大写)。

3、合同有效期内，租金不再调整。

第四条：其他费用

租赁期内所产生的物业管理费、卫生、煤气、水电、电话费

用均由乙方缴付。乙方向甲方支付作为押金，租期满后，乙方结清此费用，房屋内物品完整无损，则押金如数退还承租方。

第五条：出租方责任及义务

1、租赁期内不得无故收回房屋，如甲方中途将房屋收回，甲方应退还剩余房款，须另外补偿因搬迁给乙方造成的费用并交纳壹个月租金作为向乙方的补偿金。

2、租赁房屋内各项设施(详见附件)如损坏，甲方有义务与相关维修部门联系，进行及时处理。

第六条：承租方责任及义务

2、乙方不得利用此房屋进行非法活动，储藏违法物品或危险物品；

4、乙方应爱护房屋及其设施(详见附件1)，室内一切设施属人为损坏，乙方应负责赔偿，属自然损坏，乙方不予赔偿。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合同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2、乙方向甲方提出合同约定外的补偿，甲方有权拒付。

第八条：租赁期间房屋的维修

乙方因使用需要，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对承租房进行维修，但应事先得到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乙方不得拆除已装修部分，不得向甲方索取装修费用。

第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收回房

屋

- 1、乙方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不缴纳租金并押金不足以抵扣租金、滞纳金，且与乙方无法取得联系时，甲方有权请公证处公正撬开房门，室内一切物品由甲方代为保管三个月，若三个月内仍无法与乙方取得联系，甲方有权对保管物品进行处理。
- 2、乙方使用此房屋进行违法行为。
- 3、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变房屋结构。

第十条：免责条件

- 1、房屋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甲乙双方受损，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甲方因退还乙方剩余租金。
- 2、因市建设需要拆迁或改造已租赁房屋，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甲方应退还乙方剩余租金。

第十一条：本合同双方均严格执行，在履行中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乙方均可向有权管辖的人民提起民事诉讼。

第十二条：其他

- 2、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三

- 1、在租赁期内，甲方所出租的每套公寓每年享有免房费使用同类型_____套公寓_____天的权利，在这期间，甲方不需交纳房费、服务费。免房费住宿期不包括元旦、五一、国庆节、春节、双休日等国家法定节

假日以及根据政府通知的节假日的调整日。上述免房费住宿期，甲方有权选择在乙方及经乙方认可的相关企业在国内其他著名风景区开发或连锁的同档次度假酒店使用，同时享有本条第2项约定之优惠权益，具体可享用的酒店及可享用的天数，以乙方的书面通知为准。

3、_____天的同类型公寓免房费住宿期间，若甲方自行组织客户入住，酒店实际收取的房费在扣除20%的相关税费及服务费后，剩余部分由乙方返还给甲方。

4、如甲方自行组织客户按超出乙方给甲方的优惠价格入住，超过优惠价格部分在扣除20%的相关税费及服务费后，剩余部分由乙方返还给甲方。

5、甲方享有上述第1项、第2项、第3项权益，可以指定或授权任何第三方享受，以持有乙方发放的会员卡为准。

上述第3项、第4项由乙方返还给甲方的金额随租金一起支付，支付方式与房屋租金支付方式一样。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四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根据《_合同法》、《物权法》等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1. 房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外22号泛利大厦_____室，面积_____m²房屋所有权证号：_____，土地使用权证号：_____。
2. 房屋产权为甲方所有。

第二条 租期

1. 租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租期届满，甲方若继续出租乙方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租赁。

第三条 租金

1. 房屋租金为每年_____元，每半年付一次。
2. 签订合同时乙方付给甲方押金_____元，合同期满甲方退还乙方。
3. 租期内未经协商一方不得变化租金。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保证房屋符合质量标准，能用于正常办公，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2. 甲方应于租期开始前将房屋交予乙方，延迟交付应承担违约金。

3. 甲方保证房屋证件齐全真实，无所有权、使用权纠纷，因出卖、抵押等产生的房屋权利纠纷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乙方带来的损失；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甲方赔偿损失。

4. 甲方负担支付房屋物业费用。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五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租用甲方座落在__渡假村__组团内__楼房__栋，建筑面积为__平方米。租用期三十周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开始计算。

二、租用期限内房屋租金为__人民币(含建筑税)。乙方分两次支付。本合同生效后的十天内，乙方支付房屋租金的60%为__万元，房屋验收合格后的十天内，乙方支付房屋租金的剩余款额。

三、租用期内，房屋由乙方使用管理，房屋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其它合理税费由乙方承担。

四、租用期内，乙方所用的水、暖、电、热水、通讯、室外环卫、房屋修缮、绿化维护等由甲方统一管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第三、四条所发生的费用，甲方凭单据、发票和有关规定文件，按各规定的期限向乙方结算。

六、乙方所租用房屋，在乙方验收合格并付清房屋租金后，归乙方使用。

七、在房屋保修期内(水电设施半年、土建一年，采暖设施一个采暖期，自乙方使用之日算起)甲方对房屋质量问题保修。

八、乙方服务人员的临时户口等生活上所需办理的手续，由甲方帮助与当地有关单位联系解决。

九、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如乙方违约，乙方已缴房屋租金不退，并一次性支付违约金__万元人民币(自违约之日起三十天内付清)。

2. 本合同生效后，如果甲方违约，甲方向乙方退还剩余租金(即本合同房屋租金的三十分之一乘以剩余租期年数)，并一次性支付违约金__万元人民币(自违约之日起三十天内付清)。

3. 不满半年的租期按半年计算，超过半年不满一年的租期按一年计算。

十、在租用期内，甲方不得将乙方租用的房屋转租(卖)给任何第三者，如果甲方出售乙方租用的房屋，乙方应享受优先购置权，并无需另行支付购房款，同时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正式过户手续，由此发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乙方需要安装电话，由甲方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在租用期内，如遇不可抗拒的灾害，房屋遭到毁坏，按照房屋建设程序，乙方重新建造房屋。

十三、甲方已声明本合同所指标的楼房是符合国家有关政策

和法令而建造和经营的，甲乙双方在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政策和法令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的。如在租赁期限内如遇与国家新的政策、法令、规定相悖，使本合同不得不解除时，甲方每年按房租总金额的百分之十乘以乙方实际租用年数计扣房租。

十四、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本合同一式九份。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双方各执三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十六、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经公证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

十七、本合同附件(由甲方提供)。

1. 房屋平面位置及占用土地范围图(略)

2. ____渡假村别墅暂行管理办法(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六

甲乙双方原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位于____市____区湖滨东__与丽景__相交处南__和5号楼第四层，总面积约为：10200平方米。现因情势变更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经双方协商同意，就解除该房屋租赁合同达成以下条款：

一、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以上房屋租赁合同解除。合同解

除后，甲乙双方互不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二、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将房屋移交给甲方。移交前，乙方会同甲方验收房屋设施、设备及物品，验收合格后，乙方从承租的房屋内搬走。

三、关于该租赁房屋的外装修费用，甲乙双方协商聘请有资质的单位，以该单位审定的结算价格为准，多退少补。

四、乙方在管理使用该租赁房屋期间所发生的所有税费，包括：房屋产权税、土地使用税以及室内的装修、装饰费用等等，不再向甲方主张；甲方支付的39；室内装修、装饰费用贰佰万元，也不再向乙方主张。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就该部分费用互不相欠。

五、乙方应在移交承租房屋同时，将该房屋装修施工图纸以及其他与该房屋有关的图纸、资料等全部移交给甲方。

六、乙方就该房屋的隐蔽工程，在租赁合同解除后甲方需要时，负有说明和配合的义务。

七、如乙方按照约定，履行了本协议的全部义务，包括第五条及第六条的附随义务，甲方免除乙方所欠合同解除前的租赁费。

八、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日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七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_____。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 租金

该房屋租金为(币)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

租赁期间，如遇到市场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 付款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____币)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租金按〔月〕〔季〕〔年〕结算，由乙方于每〔月〕〔季〕〔年〕的第__个月的__日交付给甲方。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 甲方对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出租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出租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维修养护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____〔月〕〔年〕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由____方承担。

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 关于装修和改变房屋结构的约定

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和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影响的设备,需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投资由乙方自理。退租时,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原状恢复或向甲方交纳恢复工程所需费用。

第十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 水、电费；
2. 煤气费；
3. 电话费；
4. 物业管理费；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第十一条 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天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_天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十二条 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 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租的；
2. 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3. 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4. 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
5. 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6. 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_天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或出现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_____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十四条 登记备案的约定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甲、乙双方持本合同及有关证明文件向_____申请登记备案。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_____%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_____%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七条 其它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八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

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九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二十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八

承租方(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该房屋坐落于_____市区(县)。

该房屋为：楼房_____室_____厅_____卫，平房_____间，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平方米，装修状况_____，其他条件为_____，该房屋(已/未)设定抵押。

第二条 房屋权属状况

该房屋权属状况为第种：

(一)甲方对该房屋享有所有权的，甲方或其代理人应向乙方出示房屋所有权证，证书编号为：_____。

(二)甲方对该房屋享有转租权的，甲方或其代理人应向乙方出示房屋所有权人允许甲方转租该房屋的书面凭证，该凭证为：_____。

第三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_____。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的用途。

第四条 交验身份

(一)甲方应向乙方出示(身份证/营业执照)及等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

(二)乙方应向甲方出示(身份证/营业执照)及等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

第五条 房屋改善

(一)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日内对该房屋做如下改善：_____，改善房屋的费用由(甲方/乙方)承担。

(二)甲方(是/否)允许乙方对该房屋进行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的范围是：_____，双方也可另行书面约定。

第六条 租赁期限

(一)房屋租赁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计_____年_____个月。(期限超过_____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二)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_____日向甲方提出(书面/口头)续租要求，征得同意后甲乙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如乙方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甲方未提出异议的，本合同继续有效，租赁期限为不定期，双方均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但应提前日(书面/口头)通知对方。

第七条 租金

(一)租金标准：_____元/(月/季/半年/年)，租金总计：_____元(大写：_____元)。该房屋租金(年/月)不变，自第(年/月)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双方另行约定。

(二)租金支付时间：_____。

(三)租金支付方式：_____ (甲方直接收取/甲方代理人直接收取/甲方代理人为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乙方应在银行开立帐户，通过该帐户支付租金，房地产经纪机构不得直接向乙方收取租金，但乙方未按期到银行支付租金的除外。房地产经纪机构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应将其中一份合同送交银行。)

(四)甲方或其代理人收取租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第八条 房屋租赁保证金

(一)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是/否)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具体金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

(二)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保证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如数返还乙方。

第九条 其他费用

租赁期内，与该房屋有关各项费用的承担方式为：

(一)乙方承担(水费/电费/电话费/电视收视费/供暖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乙方应保存并向甲方出示相关缴费凭据。

(二)房屋租赁税费以及本合同中未列明的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房屋的交付及返还

(一)交付：甲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经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后视为交付完成。

(二)返还：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应返还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甲乙双方验收认可后在《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上签字盖章。甲乙双方应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乙方添置的新物可由其自行收回，而对于乙方装饰、装修的部分，具体处理方法为(乙方恢复原状/乙方向甲方支付恢复

原状所需费用/乙方放弃收回/归甲方所有但甲方折价补偿)。

返还后对于该房屋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遗留的物品，甲方有权自行处置。

第十一条 房屋及附属设施的维护

(一)租赁期内，甲方应保障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

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二)对于乙方的装修、改善和增设的他物甲方不承担维修的义务。

(三)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如乙方拒不维修或拒不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可代为维修或购置新物，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对于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转租

(一)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在租赁期内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

(二)乙方转租该房屋，应按规定与接受转租方订立书面转租合同，并向房屋租赁管理行政机关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

案手续。

(三)接受转租方对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造成损坏的，应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所有权变动

(一)租赁期内甲方转让该房屋的，甲方应当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于第三人购买的权利。

(二)租赁期内该房屋所有权发生变动的，本合同在乙方与新所有权人之间具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1、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范围的。
-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房屋毁损、灭失或造成其他损失的。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该房屋达日的。
- 2、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的。
-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该房屋的。
- 4、交付的房屋危及乙方安全或者健康的。

5、其他：_____。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日的。

2、欠缴各项费用达元的。

3、擅自改变该房屋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房屋主体结构的。

5、擅自将该房屋转租给第三人的。

6、利用该房屋从事违法活动的。

7、其他：_____。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因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义务造成乙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该房屋的，应提前日通知乙方，将已收取的租金余额退还乙方并按月租金的%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五)乙方擅自对该房屋进行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

(六) 租赁期内，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日通知甲方，并按月租金的%支付违约金。

(七) 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该房屋或者乙方不按约定支付租金但未达到解除合同条件的，以及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房屋的，应按标准支付违约金。

(八) 其他：_____。

第十六条 无权代理

由甲方代理人代为签订本合同并办理相关事宜的，甲方代理人和乙方应在甲方开具的授权委托书或出租代理合同的授权范围内确定本合同具体条款，甲方代理人超越代理权或代理权终止后的代理行为，未经甲方书面追认的，对甲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一)。

(二)。

(三)。

.....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

其中甲方执份，乙方执份，房屋租赁管理行政机关备案一份，执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住所：_____

电话：_____

签约时间：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租赁关系由房地产经纪机构居间或代理的，房地产经纪机构和持证经纪人员应填写以下内容：

房地产经纪机构(签章)：_____

房地产经纪持证人员姓名：_____

经纪资格证书编号：_____

附件一：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略)

注：甲乙双方可直接在本清单填写内容并签字盖章，也可将自行拟定并签字盖章的《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附在本页。

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商品房屋租赁管理，规范商品房屋租赁行为，维护商品房屋租赁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的商品房屋租赁(以下简称房屋租赁)及其监督管理,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房屋租赁应当遵循平等、自愿、合法和诚实信用原则。

第四条 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房屋租赁的指导和监督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房屋租赁的监督管理。

第五条 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应当加强房屋租赁管理规定和房屋使用安全知识的宣传,定期分区域公布不同类型房屋的市场租金水平等信息。

第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房屋不得出租:

- (一)属于违法建筑的;
- (二)不符合安全、防灾等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
- (三)违反规定改变房屋使用性质的;
- (四)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出租的其他情形。

第七条 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依法订立租赁合同。租赁合同的内容由当事人双方约定,一般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房屋租赁当事人的姓名(名称)和住所;
- (二)房屋的坐落、面积、结构、附属设施,家具和家电等室内设施状况;
- (三)租金和押金数额、支付方式;

- (四) 租赁用途和房屋使用要求；
- (五) 房屋和室内设施的安全性能；
- (六) 租赁期限；
- (七) 房屋维修责任；
- (八) 物业服务、水、电、燃气等相关费用的缴纳；
- (九) 争议解决办法和违约责任；
- (十) 其他约定。

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在房屋租赁合同中约定房屋被征收或者拆迁时的处理办法。

建设(房地产)管理部门可以会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制定房屋租赁合同示范文本，供当事人选用。

第八条 出租住房的，应当以原设计的房间为最小出租单位，人均租住建筑面积不得低于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标准。

厨房、卫生间、阳台和地下储藏室不得出租供人员居住。

第九条 出租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房屋的维修义务并确保房屋和室内设施安全。未及时修复损坏的房屋，影响承租人正常使用的，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赔偿责任或者减少租金。

房屋租赁合同期内，出租人不得单方面随意提高租金水平。

第十条 承租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租赁用途和使用要求合理使用房屋，不得擅自改动房屋承重结构和拆改室内设施，不得损害其他业主和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承租人因使用不当等原因造成承租房屋和设施损坏的，承租人应当负责修复或者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承租人转租房屋的，应当经出租人书面同意。

承租人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转租的，出租人可以解除租赁合同，收回房屋并要求承租人赔偿损失。

第十二条 房屋租赁期间内，因赠与、析产、继承或者买卖转让房屋的，原房屋租赁合同继续有效。

承租人在房屋租赁期间死亡的，与其生前共同居住的人可以按照原租赁合同租赁该房屋。

第十三条 房屋租赁期间出租人出售租赁房屋的，应当在出售前合理期限内通知承租人，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四条 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房屋租赁当事人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办理租赁登记备案。

第十五条 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房屋租赁合同；

(二)房屋租赁当事人身份证明；

(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者其他合法权属证明；

(四)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

房屋租赁当事人提交的材料应当真实、合法、有效，不得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第十六条 对符合下列要求的，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向租赁当事人开具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

(一)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并且符合法定形式；

(二) 出租人与房屋所有权证书或者其他合法权属证明记载的主体一致；

(三) 不属于本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出租的房屋。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应当告知房屋租赁当事人需要补正的内容。

第十七条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应当载明出租人的姓名或者名称，承租人的姓名或者名称、有效身份证件种类和号码，出租房屋的坐落、租赁用途、租金数额、租赁期限等。

第十八条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遗失的，应当向原登记备案的部门补领。

第十九条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内容发生变化、续租或者租赁终止的，当事人应当在三十日内，到原租赁登记备案的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变更、延续或者注销手续。

第二十条 直辖市、市、县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应当建立房屋租赁登记备案信息系统，逐步实行房屋租赁合同网上登记备案，并纳入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记载的信息应当包含以下内容：

- (一)出租人的姓名(名称)、住所;
- (二)承租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件种类和号码;
- (三)出租房屋的坐落、租赁用途、租金数额、租赁期限;
- (四)其他需要记载的内容。

第二十一条 违反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由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对没有违法所得的,可处以五千元以下罚款;对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三倍以下,但不超过三万元的罚款。

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规定的,由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处以五千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九条规定的,由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个人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下罚款;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四条 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申请不予办理,对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申请予以办理,或者对房屋租赁登记备案信息管理不当,给租赁当事人造成损失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五条 保障性住房租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城市规划区外国有土地上的房屋租赁和监督管理,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二十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可以依据本办法制定实施细则。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自20xx年2月1日起施行，建设部1995年5月9日发布的《城市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42号）同时废止。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九

承租方：

综合服务中心印制 年月

沿街商品房屋租赁合 同

出租方(甲方)：西藏电力有限公司综合服务中心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商品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商品房基本情况

该商品房位于拉萨市 路，编号 ，使用面积 平方米，计租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 商品房用途

该商品房用途为： 合法、合规从事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得擅自改变该商品房的用途，不得破坏商品房主体结构。对商品房进行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的，

应事先书面得到甲方许可。

第三条 租赁期限

(一)商品房屋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计 年 个月。
(期限超过20xx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二)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商品房。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征得同意后甲乙双方重新签订商品房租赁合同。

如乙方继续使用租赁商品房甲方未提出异议的，本合同继续有效，租赁期限为不定期，双方均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但应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四条 租金

(一)租金标准： 元/月(大写：)租金总计： 元(大写： 元)。
该商品房租金 不变，自第 年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双方另行约定。

(二)租金支付时间：每月20日前缴纳下月租金。

(一)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交付该商品房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商品房租赁保证金，具体金额为： 元(大写： 元)。

(二)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商品房租赁保证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如数无息返还乙方。

第六条 其他费用

租赁期内，与该商品房有关各项费用的承担方式为：

(一)乙方承担租赁商品房经营所发生的水费、电费、电话费、电视收视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卫生费及各项税费。乙方应保存并向甲方出示相关缴费凭据。

(二)商品房租赁应由甲方承担的税费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商品房的交付及返还

(一)交付：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商品房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商品房附属设施、设备清单》经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 后视为交付完成。

(二)返还：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应返还该商品房及其附属设施。甲乙双方验收认可后在《商品房附属设施、设备清单》上签字盖章。甲乙双方应结算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三)乙方添置的新物可由其自行收回，而对于乙方装饰、装修的部分，乙方应恢复原样，或乙方向甲方支付恢复原状所需费用，或乙方放弃收回的归甲方无偿所有。

(一)租赁期内，甲方应保障该商品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乙方发现该商品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

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2 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商品房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二)对于乙方的装修、改善和增设的他物甲方不承担维修的义务。

(三)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商品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商品房及其附属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如乙方拒不维修或拒不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可代为维修或购置新物，

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对于该商品房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九条 转租

(一)在租赁期内，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对商品房进行转让。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该商品房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商品房拆迁范围的。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商品房毁损、灭失或造成其他损失的。 3、其他：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该商品房达 2、交付的商品房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的。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该商品房的。 4、交付的商品房危及乙方安全或者健康的。

5、其他：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该商品房：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 2、欠缴各项费用达元的。 3、擅自改变该商品房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商品房结构的。

5、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该商品房转租、转借的。 6、利用该商品房从事违法活动的。

7、利用承租房存放危险品的。

(一)在租赁期间，乙方自行负责该商品房区域内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等工作。(二)乙方不得违反当地政府治安综治管理有关规定，或从事违法活动或经营，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三)甲方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5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四)因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义务造成乙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该商品房的，应提前30日通知乙方，将已收取的租金金额退还乙方并按月租金的50%支付违约金。

(六)乙方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七)乙方擅自对该商品房进行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

(八)租赁期内，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30日通知甲方，并按月租金的50%支付违约金。

(九)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该商品房或者乙方不按约定支付租金但未达到解除合同条件的，以及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商品房的，应按日租金两倍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十)其他：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拉萨市人民法院起诉，或按

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方(甲方)签章： 承租方(乙方)签章： 西藏电力有限公司综合服务中心

住 所： 住 所：

证照号码： 证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乙方属个人的，应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此处粘贴身份证复印件)

小区住房租赁合同篇十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乙方租用甲方座落在____市____区____楼房____栋，建筑面积为____平方米，租用期一周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开始计算。

第二条租赁期限内房屋租金为____人民币。乙方分____次支付。本合同生效后的____日内，乙方支付房屋租金的____%为____万元，房屋验收合格后的____日内，乙方支付房屋租金的剩余款额。

第三条租赁期内，房屋由乙方使用管理，房屋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其他合理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租赁期内，乙方所用的水、暖、电热水、通讯、室外环卫、房屋修缮、绿化维护等由甲方统一管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第三、四条所发生的费用，甲方凭单据、发票和有关规定文件，按各规定的期限向乙方结算。

第六条乙方所租用房屋，在乙方验收合格并付清房屋租金后，归乙方使用。第七条在房屋保修期内甲方对房屋质量问题保修。

第八条乙方服务人员的临时户口等生活上所需办理的手续，由甲方帮助与当地有关单位联系解决。

第九条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如乙方违约，乙方已缴房屋租金不退，并一次性支付违约金____元人民币。

2. 本合同生效后，如果甲方违约，甲方向乙方退还剩余租金，

并一次性支付违约金_____元人民币。

3. 不满半年的租期按半年计算，超过半年不满一年的租期按一年计算。

第十条在租用期内，甲方不得将乙方租用的房屋转租给任何第三者，如果甲方出售乙方租用的房屋，乙方应享受优先购置权，并不需另行支付购房款，同时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正式过户手续，由此发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乙方需要安装电话，由甲方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在租用期内，如遇不可抗拒的灾害，房屋遭到毁坏，按照房屋建设程序，乙方重新建造房屋。

第十三条甲方已声明本合同所指标的楼房是符合国家有关政策和法令而建造和经营的，甲乙双方在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政策和法令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的。如在租赁期限内与国家新的政策、法令、规定相悖，使本合同不得不解除时，甲方每年按房租总金额的0%乘以乙方实际租用年数计扣房租。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如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执，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按项办法解决：提交仲裁机关进行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九份。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双方各执三份。正副文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第十六条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经公证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

甲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